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数字威海建设 2023 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威政办发〔2023〕15 号

各区市人民政府，国家级开发区管委，综保区管委，南海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数字威海建设 2023 年工作要点》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1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数字威海建设 2023 年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发〔2023〕15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数字强省建设 2023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23〕10 号）等文件精神，扎实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据价值化、治理服务数字化”，全面提升数字威海建设水平，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着力构建高效协同的数字政府

（一）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1. 深化政务服务“网上办”。全面深化“双全双百”提升工程，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数字化改革，明确政务服务事项范围，规范办理要素和业务流程，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同要素管理、同标准办理”。全面提升线上线下融合服务能力，不断丰富服务供给，持续优化办事流程，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年底前基本实现群众企业在线办事“进一个网、办全市事”，建设“24小时不打烊”网上办事大厅。（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以下任务均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落实，不再一一列出）

2. 优化“爱山东”“掌上办”功能。以好用、爱用为目标，持续推进移动端政务服务渠道整合迁移，拓宽移动端服务范围，上线“不动产+公积金+金融”一键联办、“数通家校”和“高层次人才”服务等应用，实现“一入口、好办事、管全程”，推动“爱山东”APP威海分行由“政务办事”向“便捷生活”转变，打造移动政务服务总门户。全面对标浙江“浙里办”，扎实推进“人有我无”清单事项在“爱山东”APP上线运行，年底前打造不少于10个“秒办”“秒填”创新应用场景，不断优化企业群众办事体验。（牵头单位：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3. 全面拓展“免证办”范围。深化“无证明城市”建设，建

成威海市证照证明管理系统，全面支持数据共享、线上告知承诺、部门协查、证明在线开具等功能。拓展“鲁通码”（即“居民码”）、“企业码”和电子证照证明应用场景，推动电子“证”“照”“卡”“码”互通融合，大力推行“减证办、免证办、一码办”。按照省级统一部署，到2023年底推动使用频率最高的前100项电子证照证明在政务服务和社会生活场景全面应用，在待遇资格认证等领域全面推行“免申即享”“精准服务”，在文化旅游、酒店住宿、交通出行、食堂就餐等高频社会场景推广使用“鲁通码”。（牵头单位：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二）提升城市管理效能

4. 增强城市管理能力。着眼构建市域一体、实时感知、协同联动的城市管理体系，启动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整合优化市政管理领域应用系统，提升市政设施运行监测管控水平，推进市政管理要素、过程、决策、处置的数字化、智能化、协同化，实现城市运行“一网统管”。（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启动渔政渔船管控平台、军警民联防平台建设，整合涉海职能部门资源，汇聚涉海前端感知设施，依托高清监控、近海雷达、北斗等管控手段，搭建海陆空天一体涉海涉渔管控“一张网”，形成实时感知、违规预警、快速响应、协同处置管控新模式。（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聚焦森林灭火、水旱灾害防御等重点领域，加快推进森林防火电子沙盘、数字孪生流域先行先试项目建设，构建高精度、高清晰度三维实景，

运用人工智能手段汇聚和分析救灾资源、气象信息、社区村庄、重点保护区域等关键信息，增强自然灾害和重大风险精准预警、监管、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市森林防火工作专班、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提升智慧监管水平。依托市市场监管局“大数据+市场监管”平台，按照数据标准化、业务信息化、应用智慧化、监管差异化要求，继续梳理汇聚许可、检查、检验、处罚等市场监管数据，探索重点领域监管流程和监管事项业务融合、数据融合，绘制市场监管综合运行“一张图”。充分利用“山东通”移动监管功能，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开展移动检查，提高监管执法效率，做到执法结果即时上传。（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加快“双随机、一公开”以及信用监管在市场管理领域融合应用，推送全市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开展分级分类监管，为市场主体进行精准“信用画像”，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智慧监管机制。（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6. 增强生态保护能力。推进新一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省级试点，启动市域一体化时空大数据平台建设，汇聚全市域三维实景、自然资源及全市各类时空大数据，推进智慧自然资源建设，构建实时、全面、立体的空间基底。深化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化建设，根据省级统筹及实际工作需求，逐步优化整合大气、水、土壤、海洋等生态环境领域监测监管系统，推动生态环境大数据创

新应用。（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辅助决策效能

7. 提升经济调节辅助决策水平。建立健全经济运行数据指标体系，构建产业投资等经济运行领域多个数字化分析研判场景，优化升级经济运行大数据平台功能，持续提升公共资源交易、产业投资、工业运行、财政、税收、统计、审计等领域大数据辅助决策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研判、政策精准调控、民生精准保障等提供数字化支撑。（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统计局；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四）提升机关工作效能

8. 深化机关业务协同。加强事项梳理、系统整合、数据共享，用“数据链”再造“业务链”，用“数据跑”代替“人工跑”，深化机关内部数字化改革。依托“机关内部一网通办”平台，强化机关通用事项和对外业务事项数字化应用，年底前实现请销假、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用印申请等通用事项市级层面全面应用。深化机关内部服务事项线上集成化办理，探索打造“事业单位人员职业生涯全周期管理一件事”“‘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一件事”“外派企业、人员管理一件事”“机构编制一件事”“机关物业一件事”等机关内部一链协同集成应用，年底前跨部门协同应用覆盖所有核心业务。（牵头单位：市大数据中心；责

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9. 做优“山东通”平台。立足机关办公实际，充分利用“山东通”平台公共组件服务能力，推动各级各部门、单位自建业务系统（直接面向群众企业服务的前端系统除外）全部接入“山东通”，优先接入高频使用系统，特别是政务服务、经济调节、行政监管、社会治理、应急指挥、辅助决策等重点领域业务系统，以及党员教育、学习培训、政策咨询等学习资讯类系统，年内实现部门自建业务系统“应上尽上”“应接尽接”。（牵头单位：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10. 加快推进各领域数字化。根据省统一部署，加快推进数字人大、数字政协、数字组工、数字文化、数字统战、数字法治等专项体系建设，以数字化转型提升工作质效、支撑领导决策、服务基层群众。打造一批具有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特色业务应用，全面提升党政机关业务数字化水平。（责任单位：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政法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着力打造动能强劲的数字经济

（一）强化数字技术创新突破

11. 推动数字领域关键技术攻关。瞄准数字技术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重大问题，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积极开展原创性数字技术攻关。鼓励重点企业参与省级项目申报，加快突破一批关键核

心技术。引导企业加强自主知识产权储备，加大工业企业“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培育力度，鼓励符合条件企业争创省级研发中心。（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提升数字领域创新能力。推动数字领域创新平台高标准建设，鼓励优势企业牵头或参与组建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制造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支持具有关键核心技术及产业化成果突出的企业争创国家和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加快培育一批数字领域创新型企业，推动数据资源共享，提升技术创新能力。（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强化数字产业化引领

13. 进一步做优集成电路产业。依托重点企业，推动一批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重大项目建设，培育壮大半导体产业规模。发挥哈工大（威海）等驻威院校科研人才和技术资源优势，推进与我市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技术对接，促进基础研究与产业应用之间良性循环。立足电子信息制造、装备等产业基础优势，引导企业参与国产生态建设，大力发展嵌入式操作系统、大型行业应用软件。选树一批山东省首版次高端软件产品以及山东省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年内创建 10 家市级以上软件工程技术中心，持续提升软件产业创新、供给能力。（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4. 推动大数据产业发展。引导工业企业加快推进数据采集、

传输、存储、管理及应用，聚焦我市重点产业，支持具备条件的重点企业构建“产业大脑”、产业链“数字经济总部”。培育一批省级、市级“数据赋能”优秀产品和数字驱动型数字经济“晨星工厂”项目，围绕细分产业精心打造一批“晨星工厂”标杆试点，为业内企业提供可借鉴、可复制的标杆示范。发挥政策资金引导作用，大力推进区域性、系统性 DCMM 贯标及试点工作。

（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加快产业数字化提质

15. 强化工业互联网平台支撑作用。发挥蓝海工业互联网平台引领作用，围绕十条优势产业链“育龙引凤”，争取新打造20个市级以上工业互联网平台或示范标杆。深入开展数字专员进企业活动，引导中小企业上云、用平台，主动开展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6. 实施工业技术改造提级行动。滚动实施一批500万元以上技术改造项目，综合运用调度、督导、服务等手段，推动更多技术改造大项目、好项目落地见效。聚焦企业“智改数转”、提质增效、绿色低碳等需求，对全市智能化技术改造需求进行摸底调研，组织服务商开展“一对一”免费诊断活动，为企业高水平技术改造提供技术支撑。深入研究国家和省关于产业基础再造、智能化改造设备补助等政策，主动帮助企业谋划争取国家和省政策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7. 推动智慧海洋产业发展。依托“海空天一体化天基海洋信息获取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等重大项目，推动海洋电子信息产业创新发展。围绕船舶建造、控制、监测等开展数字化、智能化研发，加快高技术船舶与海工装备创新平台建设，提升数字化水平和竞争力。积极争取一批船舶海工装备产品列入2023年度山东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及关键核心零部件目录。加快发展特色高效智慧渔业，推进海洋种业、海洋牧场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推进4个海洋牧场观测网建设，新认证2个智慧渔业基地。（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海洋发展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加快发展特色高效数字农业。推进种植业、畜牧业、种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打造省级智慧农业基地6个以上、智能牧场1个以上。大力推广应用新型智能农机装备，引导传统农业机械智能化改造提升。（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19.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重点培育现代服务业发展载体，年内积极申报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省级以上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加快推进国家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建设，做好试点评估，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围绕钓具、海产品等优势产业，组织推荐企业参加供应链选品和直播带货活动，培育打造优势企业、园区，积极申报山东电商直播基地、电商供应链基地和电商产业带。开展“产业集群+跨境电商”培育行动，聚焦渔具户外等特色产业，

加大企业孵化、人才培养等支持力度，开展交流培训、供需对接等活动，全面提升产业带跨境电商应用水平。（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三、着力建设均衡普惠的数字社会

（一）提效提优数字公共服务

20. 深入推进智慧教育建设。优化升级智慧教育云平台功能，搭建“威海名师辅导讲堂”，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城乡共享，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建成威海市教育数字服务平台，依托“爱山东”APP开通“数通家校”特色专区，实现入学入园报名、课后托管、成绩查询、电子荣誉证书等教育服务“掌上办、随时办、一链办”，打造“一站式”家校服务平台。（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21. 增强社会治理能力。依托数据资源共享和信息化手段，不断增强社会治理领域的数字化感知、识别、分析、反馈和调节能力，形成全域覆盖、快捷精准的社会治理新模式。升级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系统，统一接入“山东通”，优化网格化事件流程。健全完善覆盖市、县、镇三级的线上线下“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调处协同运行机制，提高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全流程数字化应用水平，增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排查化解能力。（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加快社会治安全息智能感知体系建设，加强智能感知设施共享应用，全面提升维护稳定、社会治理、勤务指挥、打击破案、规范执法等领域智慧应用水平。（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加快推进“数字司法”建设，不断提升社区矫正、公共法律服务、法治资源、远程帮教等数字化管理和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22. 不断优化医疗便捷服务。二级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全部接入“健康威海服务号”，提供线上预约、缴费、查询服务，推进分时段预约就诊。全面推广“一码监管”系统，方便群众扫码查询医疗机构及医护人员执业资质，享受更加安心、放心的医疗服务。推进医疗收费电子结算凭证创新应用，年底前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实现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实现省内异地就医报销线上申请办理。（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3. 持续优化智慧社保服务。构建线上线下结合、上下层级贯通的社保服务体系，持续扩大系统内“一链办”、跨部门“打包办”事项范围，全面提升社保服务“网上办、掌上办”服务水平。按照省统一标准，做好“社银直连”工作，杜绝线下手工报盘，确保社保基金安全。（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4.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紧扣企业融资服务、政策服务等需求，推进各部门涉企服务平台互联互通，共享各领域涉企服务政策，整合各领域涉企服务事项，打造市级一体化、业务全覆盖的涉企服务“一站式”智慧场景，全面提升涉企服务精准化、便捷化水平。（牵头单位：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25. 加快智慧景区建设。根据省统一部署，引导重点景区加快门票预约系统建设。整理威海市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及资料，配合做好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26. 加快推进智慧停车。优化升级城市停车管理综合服务平台，推动实施《威海市停车场数据联网统一接入标准规范》，全面整合停车资源，年底前中心城区范围内50%停车泊位数据接入市级一体化停车管理综合服务平台。（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27. 扩大智慧体育覆盖范围。将智慧体育服务纳入数字威海建设统筹推进，逐步推进智慧体育服务平台、体育管理信息系统等建设，推动体育场馆数字化改造、智能健身器材推广应用，提升健身地图、场馆预定、健身指导、交流互动、赛事参与、器材装备定制等数字化服务水平。（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28. 提升服务儿童数字化水平。依托数字威海建设，以儿童需求为导向，将数字化渗透到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全过程、全领域，打造妇儿家园、城市书房、实践基地等儿童服务数字化应用场景，编制儿童友好空间地图，以电子地图模式分类展示威海儿童友好空间和线路，为儿童和家庭提供暖心便利服务，全面提升儿童服务智能化、数字化水平。（责任单位：市妇联）

（二）提标提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29. 推进智慧城市提标提速。强化新版省新型智慧城市指标任务落实，组织做好市本级和荣成市、乳山市的省新型智慧城市

试点评估、验收，市本级在保持省四星级标准基础上力争上档升级，荣成市、乳山市力争达到省四星级标准。围绕“优政、惠民、兴业、强基”四大领域，加快智慧应用场景打造，组织开展案例巡讲和现场观摩活动，推动场景由点及面深度覆盖。丰富“城市大脑”功能，建设智能感知中心，加强城市管理、经济运行等专题建设，建成防汛抗旱、森林防火、交通运输专题应用省级试点，推动“城市大脑”能力向部门输出、应用向基层赋能。（牵头单位：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省新型智慧城市各指标责任部门）

30. 加快智慧社区提质增效。按照新版省智慧社区指标，实施智慧社区建设提质增效工程，累计建成智慧社区不少于 150 个，智慧社区覆盖率超过 40%，标杆型智慧社区实现零的突破。全面升级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推动已有各类社区信息系统与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联网对接或迁移集成，不断拓展智慧安防、感知预警、基层治理、便民服务等集成应用场景，持续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加快布局智能便民设施，推动供需双方对接合作，推动智能便民设施在智慧社区全面部署。有序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开工改造老旧小区 61 个，改造后全部达到三星级及以上智慧住宅小区标准。（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大数据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速提能数字乡村建设

31. 统筹推进数字乡村建设。通过政策引导、资源汇聚，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农村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各领域

广泛深入应用。推动千兆光网、5G网络覆盖向镇、农村延伸，提升农村移动宽带网络服务质量。年底前行政村5G网络通达率达到70%，镇驻地实现千兆光网全覆盖。（牵头单位：市委网信办；责任单位：市通信发展办公室）

32. 持续提升农村数字化应用水平。优化农村数字化顶层设计，统筹推动公共服务和生产型平台向农村地区延伸和普及。推进乡村数字校园全覆盖，乡村学校录播教室普及率达到100%，依托空中课堂和网络教研模块，促进优质教育资源跨校共享，实现城乡学校“同上一堂课、共研一门课”。（牵头单位：市委网信办；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四、着力夯实泛在领先的数字基础设施

（一）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33. 深化“双千兆”网络建设。深化“千兆城市”建设，加快5G网络建设应用。新建5G基站1500座以上，总数超过6600座，社区地下停车场和电梯5G网络信号覆盖率争取达到60%。大力发展高品质千兆光纤网络，建成万兆无源光网络（10G PON）及以上端口数占比达到40%。（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通信发展办公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34. 推动数据中心发展。统筹推动在用数据中心算力算效提升与云服务模式升级，鼓励数据中心围绕工业、医疗、金融等重点行业打造专用行业云及融合赋能应用，数据中心平台型和定制应用型云服务（PaaS和SaaS）占比进一步提升。重点推进新型

数据中心创建工程，争创省级新型数据中心不少于 6 个，全市数据中心在用标准机架数突破 8000 个。加快发展边缘数据中心，统筹推进光传送网（OTN）光接入终端在边缘数据中心和重点领域应用。（责任单位：市大数据中心）

35. 提升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构建部、省、市、现场四级互通、固移结合的应急指挥窄带无线通信网，实现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现场与后方指挥机构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市应急局）

（二）提速融合基础设施建设

36. 深化市政领域基础设施数字化建设。完善市级智慧物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功能，实现 100 个智慧住宅小区与市级智慧物业平台数据对接。加快扩大智能井盖、地下管网数字化、智慧杆桩等市政新型基础设施覆盖面，提高城市物联感知水平。加快推进全市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探索通过市大数据平台、“爱山东”APP、威海市充电基础设施监管运营平台等共享车位数据，逐步优化无证明办电模式，简化报装流程，方便群众按需查找、便捷充电。（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地下管线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7. 加快数字水利建设。按照“以数知水、以图治水”的思路，以黄垒河流域为试点，启动水利部数字孪生流域先行先试项目建设，推进数字孪生泊于水库项目建设，完善智慧水利业务综合管控平台，全面提升水利在线监测水平和智能感知能力，深入推进“看水一张网、治水一张图”建设。（责任单位：市水务局）

五、着力完善富有活力的数字生态

（一）深化数据要素体系建设

38. 全面推进“汇、治、用”体系建设。持续拓宽数据汇聚范围，探索开展公共数据资源调查，推动供水、供气、供热、公共交通等重点领域公共数据实时汇聚，年底前政府履职核心业务数据汇聚率达到85%，公共数据共享率达到95%。提升数据治理水平，对新建业务系统中人口、法人、地址等基础数据实行统一标准管理，强化业务系统间基础数据关联，健全“一人一档”“一企一档”数据内容，提升企业和个人档案数据全面性、规范性、权威性、可用性。建设数据中台，开发数据加工、数据资产管理、自助统计分析、数据供应等功能，解决不会找数据、不会用数据、不会管数据等问题。鼓励各部门依托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开展常态化大数据创新应用，积极打造多跨综合应用。（牵头单位：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39. 探索数据交易市场化改革。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筹划组建数据要素市场化经营主体，强化与省级数据交易机构战略合作，加快推动省数据产品登记平台威海分平台落地，探索开展数据要素授权运营工作。强化与金融机构配合协作，推动公共数据在金融领域有序流通和融合应用，以数据赋能普惠金融。（牵头单位：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威海市中心支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威海监管分局）

（二）提升安全防护能力

40. 构建坚实可靠的安全防护体系。建立健全责任明晰、安全可控、能力完备、协同高效的网络安全管控体系。加快推进市网络安全协调指挥平台二期建设，不断提升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和移动应用安全监测能力。加强跨区域、跨行业、全要素的网络安全实战演练，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推进全市政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做好关键政务信息系统密码测评工作，推进国产密码技术在政务领域规范应用。加快政务云灾备项目建设，年内完成关键数据同城和异地灾备，定期组织开展数据灾备和演练，不断提升整体安全防护能力。（牵头单位：市委网信办、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三）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

41. 培育大众数字素养。举办 2023 年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月活动，营造数字社会全民参与、共享共治良好氛围。开展党政干部和企业家专题培训，增强领导干部大数据意识，培养领导干部大数据思维。开展大数据工程专业职称考试和评审，强化大数据人才队伍支撑。（牵头单位：市委网信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42. 加强数字威海建设宣传。配合开展数字强省宣传月活动，构建全市大数据系统宣传矩阵，积极挖掘提炼并及时报送威海数字化创新典型案例，在全省范围内大力宣传数字威海建设成果，全面展示威海大数据工作，提高社会公众对数字威海建设成果知晓度和参与度，努力营造数字威海建设浓厚氛围。（牵头单位：

市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四）加强组织领导和监督考评

43. 加强组织领导。在数字威海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下，进一步完善各领域数字化推进机制。确定年度 25 项重点突破行动，由分管市领导牵头推进。各级各部门、单位将数字化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工作推动，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

44. 加强规划编制。深入贯彻落实数字强省决策部署，对标浙江、上海等先进地区，立足威海实际，深化与国家级专业研究机构战略合作，加强调查研究，编制《数字威海建设发展规划》《威海市数字政府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等文件，力争数字威海建设始终走在全国前列。（责任单位：市大数据中心）

45. 建立常态化督导考评机制。建立重点工作任务台账，明确各级各部门责任，制定推进计划、目标成效和责任分工，定期督导检查，每季度通报一次工作进展，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市大数据中心）

附件：2023 年度 25 项重点突破行动

附件

2023 年度 25 项重点突破行动

一、民生服务重点突破行动

1. 涉企服务“一个平台”。建设“威海营商行”企业综合服务云平台，集成企业诉求、在线咨询、政策指南、政策兑现、融资服务等功能，提供涉企政策精准推送、企业诉求精准解决、惠企政策“免申即享”、融资服务“线上办理”等精准便捷服务，由“企业找政策”变为“政策找企业”，用“数据多跑路”代替“企业多跑腿”。（牵头单位：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大数据中心）

2. “数通家校”全程掌办。建成威海市教育数字服务平台，开发入学入园办理、课后托管、考试成绩查询、学生健康状况台账填报、电子荣誉证书等模块，依托“爱山东”APP，实现“教育一件事”“掌上办、随时办、一链办”。（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3. 不动产登记“一链办”。完成不动产登记系统与“居民码”平台对接，推进“居民码”在线下不动产办事大厅扫码亮码应用。加快推进全市不动产数据治理，实现不动产证明、商品预售合同

与公积金信息全面关联融合，打造“不动产+公积金+金融”一链式“全域通办”。（责任单位：市大数据中心、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4. 社会救助“主动办”。依托“威救你”平台，构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数据库，汇聚救助、医疗等数据，完善“黄橙红”三色预警机制，实时指导镇（街道）做好入户排查，推动救助服务由“被动申请”向“主动发现”转变。（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5. 军人退役“一件事”。整合部门资源，优化业务流程，开展跨部门业务联办，实现军人退役“一件事”。（责任单位：市退役军人局）

6. 公民身后“一件事”。依托威海市政务服务云平台以及“爱山东”APP，将公民身后多个关联事项整合为“一件事”办理服务场景，实现公民身后事项一体化服务、“一站式”办结，让“公民身后一件事”办理“最多跑一次”。（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大数据中心、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7. 境外投资“一网管”。开发对外经济合作数据统计系统，全面掌握外派企业信息、境外投资企业情况、对外劳务派出情况、企业外派人员情况、对外承包工程情况，方便政府、企业查询管理，力求做到境外企业、人员全覆盖。（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8. 文体设施智慧化。推进数字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建设，加快文旅行业大数据创新应用，推动景区和文化、娱乐场所等互

联网售票、电子验票和无感入园。深化体育场馆、器材设施资源共享，推进网上查询、预约，打造“15分钟健身圈”电子地图。

（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体育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城市运行重点突破行动

9. 食品摊点综合监管“一个场景”。依托“大数据+市场监管”平台，创新开发食品摊点综合监管“一个场景”，共享卫生健康系统“健康证”数据，形成“一摊一码”，同步对接“山东通”“爱山东”，准确掌握全市食品摊点底数，实时更新食品摊点食品添加剂使用记录、食品原料进货凭证等信息，全面归集监督检查、抽检和行政处罚记录信息，实现内部监管统计、外部监督检查“掌上办、实时办、精准办”，解决食品摊点依法公示事项繁多问题，破解底数不清、查验不便难题，助力实现靶向监管、精准整改。（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10. 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一个场景”。建设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全面整合优化城管执法、城市防汛、建筑垃圾、智慧工地、园林绿化、垃圾分类等城市运行管理领域所有应用系统，不断丰富完善监管事项，全面接入“城市大脑”，实现城市运行、实时感知、预警处置“一网统管”。（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11. 海陆空天一体涉海涉渔管控“一张网”。全面启动渔政渔船管控平台、军警民联防平台建设，整合涉海职能部门数据资源、前端感知设施，构建全市统一的全域覆盖、实时感知、违规

预警、快速响应、全程取证的涉海涉渔管控新模式。（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市公安局）

12. 平安威海建设“一个平台”。依托“城市大脑”开发平安威海建设综合信息专题板块，实现对网格化服务管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安指数”、铁路护路联防等系统“一个平台”整合应用，为平安威海建设领域领导决策、指挥调度、研判预警、协同处置提供信息化、智能化支撑。（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

13. 治安防控“一张网”。全面整合视频资源、各类感知设备等，通过数据整合共享、视图解析计算和大数据模型应用等手段，织密城市立体化治安防控网络，实现公共安全隐患提前发现、违法犯罪案件快速侦破、大型活动安全稳定。（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14. 市场监管“一个场景”。依托“大数据+市场监管”平台，全面打通市场监管领域数据通道，汇聚“互联网+明厨亮灶”、12315 投诉举报信息、远程审方处方信息、知识产权庭审信息等视频和数据资源，融合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平台相关数据，构建集质量强市及品牌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监督检查、执法办案以及“三品一特”监管等于一体的一体化云图中心，打造市场监管综合运行“一个场景”，与“城市大脑”实现互联互通，为领导决策和科学施策提供有效支撑。（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15. 森林灭火“一张图”。构建山区三维实景地理信息系统，

打造分辨率为 15 厘米的高精度森林灭火电子沙盘，运用人工智能算法直观展示周边地势、救援路线、水源地分布、实时火情以及蔓延趋势分析等情况，方便领导指挥决策。（责任单位：市森林防火工作专班）

16. 城市管理“一个底座”。以“赋能管理、一网统揽”为目标，深入推进城市大脑赋能提升行动，着力构建城市运行管理“一个底座”。搭建城市信息模型 CIM 平台、视频 AI 算力仓库、物联网感知平台，围绕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市场监管等重点领域，打造不少于 30 个重点场景应用，增强重点领域运行感知、预警预判、资源共享、协同处置的综合管理能力。加快构建城市大脑技术标准体系，制定城市大脑 UI 接入设计规范、统一身份认证技术规范、统一事件接入管理规范、城市运行体征指标规范等“四项建设规范”，便于城市管理各领域信息化系统横向对接、纵向联通，着力构建城市运行管理“一个大脑”。（责任单位：市大数据中心）

三、数字经济重点突破行动

17. 5G 基站突破行动。聚焦疑难站址、转改直站址等关键问题，持续开展 5G 基站建设攻坚行动，争取 2023 年新建成 5G 基站 1500 座以上。推动 5G 信号深度覆盖，有效解决社区电梯、停车场等区域 5G 信号无覆盖问题。（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8. 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创新行动。夯实“1+10+N”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聚焦产业发展重点和共性技术应用，打造 10 个

行业特色鲜明、知识驱动明显的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9. 百企“数字赋能”提升行动。深入推进“数字赋能”，推动工业企业在更广范围、更深层级开展数据采集、传输、存储、管理及应用，打造100个数据驱动型“晨星工厂”。（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 智能工厂、数字车间扩面行动。印发关于支持先进制造业强市建设的若干政策，鼓励企业打造省级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年内争取新认定20家市级以上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以数字化激发制造业发展新动能，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1. 高端软件提能行动。大力发展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选树一批首版次高端软件，培育5家以上省级软件工程技术中心，持续提升软件创新能力、供给能力，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全市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四、辅助决策重点突破行动

22. 城市实景三维空间“一个底板”。启动市域一体化时空大数据平台建设，汇聚全市域三维实景、自然资源及全市各类时空大数据，进行实时、全面、立体展示，为森林防火、地质灾害等城市管理各领域应用建设提供数字化支撑。（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3. 产业投资数据分析“一个平台”。整合项目立项、审批、

开工、建设、投用、要素保障等项目全周期管理数据，打造产业投资数据分析“一个平台”，利用数据关联分析、数据建模等技术，在项目建设综合评价、项目风险预警、项目问题分析等多维度开展数据监测分析，提升投资运行分析精准性、科学性，有效辅助政府决策。（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24. 经济运行分析研判“一个平台”。升级完善市经济运行大数据平台，广泛汇聚纳税、信用、有效投资等数据，建立分析仿真模型，开展行业发展分析、市域横向对比、产业发展纵向比较、政策模拟评估，为区域经济发展政策制定提供数据参考，并跟踪观察政策实施后指标变化，为合理评价政策实施效果提供科学依据。（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25. 机关办公“一个平台”。以机关办公总门户为目标，不断丰富“山东通”平台功能。开发覆盖各级各部门基本办公需求的通用业务事项，年底前全面推广使用。按需开发流程明确的对外业务事项，实现电子签章广泛应用，推动机关业务流程数字化再造。打造“一件事”一链协同应用，深化机关内部跨部门应用事项线上集成办理，有序推动“串联办理”变为“并联办理”，全面提升机关办事效能。（责任单位：市大数据中心）